**2019玩字時代徵件簡章**

1. 活動目的：推廣文學創作風氣，重拾資訊時代下被遺忘的手寫美學，留下

文字的力與美。

1.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
2.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
3. 活動對象：國小組、國中組限定入籍新北市或就讀新北市學校之學生；成人組不限新北市民。唯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及所屬單位同仁不得參加投稿。
4. 活動組別：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成人組。每人擇一組別參加，限投一件。
5. 國小組資格：2019年7月31日前仍具國小學生身分者。
6. 國中組資格：2019年7月31日前仍具國中學生身分者。
7. 成人組資格：年齡不限，身分不限。
8. 作品規格：以正體中文撰寫之自創作品為限，為求作品清晰，請以深色筆書寫於專用稿紙上。
9. 國小組：類別、文體不拘，字數500字以內（含標點符號）；以詩形式書寫者，格式20行以內。
10. 國中組：類別、文體不拘，字數800字以內（含標點符號）；以詩形式書寫者，格式20行以內。
11. 成人組：類別、文體不拘，書寫內容以新北市在地旅行書寫為限，字數1,200字以內（含標點符號）；以詩形式書寫者，格式28行以內。
12. 評選方式：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小組，依創作為評選標準進行評選，若參選作品未達標準，得酌減錄取名額。
13. 獎勵辦法：

各組錄取名額與獎勵如下：

1. 國小組共錄取優選15名，各獲頒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及獎狀1幀。
2. 國中組共錄取優選15名，各獲頒獎金新臺幣 4,000 元及獎狀1幀。
3. 成人組共錄取優選15名，各獲頒獎金新臺幣 5,000 元及獎狀1幀。
4. 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及紙本郵寄報名方式，請投稿者擇一方式參賽。
5. 採網路報名方式：
6. 請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（<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）「活動公告」-「徵件/徵選」/>(2019玩字時代線上報名網頁)填寫報名資料。
7. 請於徵件截止日前將參賽作品1式4份（正本1份、影本3份）及授權同意書，掛號郵寄或親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藝文推廣科收，務請於信封上註明「參加2019玩字時代徵件活動」及「徵選組別」。
8. 採紙本郵寄報名方式：
9. 請填寫下列報名表，或向新北市政府文化局（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8樓）索取簡章及報名表，或逕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（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）「活動公告」-「徵件/徵選」下載報名表。
10. 請詳細填寫報名表一份，連同作品1式4份（正本1份、影本3份，須使用專用稿紙），掛號郵寄或親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發展科收，務請於信封上註明「參加2019玩字時代徵件活動」及「徵選組別」。活動洽詢電話：（02）2960-3456轉4624。
11. 專用稿紙請至本市各國中小學校、本局、本市各圖書館索取，或逕至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（<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/）「活動及公告」下載專用稿紙，並採A3>彩色列印。
12. 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2019年8月10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13. 注意事項：
14. 作品稿件須以正楷書寫於專用稿紙，且為未經發表之作品。
15. 參選作品及資料請自留副本，正本底稿恕不退件。
16. 所有得獎者請於公布名單並接獲通知後，一週內提供個人照片及得獎感言，以利後續出版事宜。
17. 參選作品經發現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主辦單位即取消其參選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並保有法律追訴權：
    1. 抄襲、代寫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    2. 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    3. 作品曾參賽（含學校作文比賽）並獲獎、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、或即將刊登者。
    4. 得獎者經查未具投稿資格者。
18. 作品出版：著作權歸屬作者，不另支稿酬；承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出版權利，出版後致贈每位得獎者2套，承辦單位並保有以任何形式推廣（如數位化、公布上網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等形式）、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，得獎者不得有異議。
19. 凡送件參選者視為認同本徵選簡章，對評選之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20.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後另行公布。
21. 對本簡章內容及活動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隨時保有一切解釋、補充說明、修改、暫停或取消一部或全部之權利。

**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**

本人　　　　　　　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：

1. 遵守本次徵件活動簡章規定，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，如有違反著作權法，經查證屬實，所產生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2. 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授權，立書人仍擁有授權著作之著作權。但得獎作品集由主辦單位出版，出版權歸屬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。
3. 本人同意授權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於該著作存續期間，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形式（如上網、光碟、有聲出版、刊登書報雜誌、數位典藏……等）永久無償利用、推廣、保存得獎作品。
4. 參選作品若發生下列情形之一，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侵犯著作權部分，自行負責：

(一)抄襲、翻譯他人作品、代寫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
(二)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
(三)作品曾參賽（含學校作文比賽）並獲獎、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、或即將刊登者。

(四)得獎者經查未具投稿資格者。

聲明人簽章：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

(聲明人若未具完全行為能力者，需法定代理人簽章)

西元 2 0 1 9 年　　　　 　月　　　 　　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2019玩字時代徵件報名表**  編號(由承辦單位填寫)：\_\_\_\_\_\_\_\_ | | | | | |
| 徵選類別 （擇一類別勾選） | □**國小組**  □**國中組**  □**成人組** | | | | |
| 作品名稱 |  | | | | |
| 姓名 |  | | 性別 | □男　　□女 | |
| 出生日期 | 西元　　年　　月 　日 | | 身分證字號 | (境外人士、新住民請填寫其他身分號) | |
| 通訊地址 | （　　）  (訊息通知及寄送得獎專輯用) | | | | |
| 聯絡電話 | （公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宅）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（手機） | | | | |
| 就讀學校  與級別 |  | 法定代理人  (報名者若未具完全行為能力者) | | |  |
| E－Mail |  | | | | |
|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 (或學生證、健保卡等身分證明文件) | | | 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| | |
| ※檢送資料 | 請備妥報名表1份、連同作品1式4份（正本1份、影本3份，須使用專用稿紙，勿裝訂，請以迴紋針固定） | | | | |